

萬能科技大學「雲創微學程」實施計畫

109年05月27日108學年度第2學期教務會議訂定

- 一、 本通識微學程培養學生使用智慧創新與雲端技術平台之能力，讓非資訊背景之學生認知資訊科技的實用性與通俗性，並應用數位雲端科技來解決實際問題，以提升學生資訊應用的素養，成為原本領域內的智慧創新應用人才。
- 二、 依據「萬能學校財團法人萬能科技大學學分學程設置辦法」與「萬能科技大學數位科技微學程設置要點」辦理。
- 三、 開課單位：通識教育中心數位教育組
- 四、 合作系所：資訊管理系、資訊工程系。
- 五、 實施對象：非資通訊系所學生(不含資訊工程系或資訊管理系)。
- 六、 申請時間依通識中心公佈之時間辦理，每學年開放申請一次為原則。
- 七、 非資通訊系所學生若申請修習本微學程前已修畢本微學程所屬相同課名之課程，可檢具課程大綱向開課單位提出抵免申請，經同意後得抵免本微學程所屬課程。
- 八、 本通識微學程，為鼓勵學生多元學習，不得重複修習相同類別或屬於相同學門性質的科目，凡重複修習相同類別或屬於相同學門性質科目者，不列入「知性通識課程」學分，亦不承認為畢業學分。

九、 課程規劃如下：

項目	科目名稱	屬性	類別	學分數/時數
基礎課程	科技發展下的生活/科技與生活(二擇一)	知性通識	自然科學類	2/2
核心課程	程式設計	基礎通識	基礎必修	2/2
	Aws 雲端運算與服務	知性通識	資訊類	2/2
進階課程	雲端資訊與生活應用	知性通識	管理類	2/2

- 十、 本計畫經教務會議審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修訂時亦同。